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4115002026YG0005639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 2026年07月16日

用地单位	信阳正弘茗信实业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信阳正弘新城7号院
批准用地机关	信阳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信政土【2024】169号
用地位置	信阳市浉河区五星街道办事处平西片区
用地面积	18904.71(m ²)
土地用途	0701-城镇住宅用地:18904.71(m ²)。
建设规模	应遵守信规条字2021第1067号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规划设计条件;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